



[宋] 吕祖謙 編纂

上
中
詳
節

第四册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黃靈庚 主編

宋呂祖謙編纂
史詳節

第四冊



改。豫子劉又率千騎襲山東，與視戰，豫子劉殺二千人，還以數多，並應曰：「大將軍，據由四夫之資，而與義王之政，不取無讓。」吉甫留豫，子却而還，大將軍曰：「子却而還，大將軍豈以罰汝？」子却曰：「子却而還，大將軍豈以罰汝？」

不善舉酒謂張良，語輕面譏。」朱然曰：「不然也。凡與厚不疑，時一時之私，雖曰固之，士人之私，果不盡皆，無以名也。」

列傳

袁涣

華貴，資不虛出，好施于民，貴賤如一，素有父風。

袁涣字曜卿，陳郡人。劉備舉涣茂才。後避地江淮，爲袁術所命。呂布擊術，涣爲布拘。布初與劉備和親，後離隙，布欲使涣作書罵辱備，涣不許，布大怒，以兵脅，涣曰：「爲之則生，不爲則死。」涣顏色不變，笑曰：「唯德可以辱人，不聞以罵。且涣他日之事劉將軍，猶今日之事將軍也，一旦去此，復罵將軍，可乎！」布慙而止。布誅，涣歸太祖。涣曰：「兵，凶器也。鼓以道德，征以仁義，兼撫其民，而除其害，故可與之死可與之生。自大亂以來，民之欲安，而暴亂未息者，政失其道歟！明君善於救世，故世亂則齊之以義，時僞則鎮之以樸，兼愛天下而反之於正，雖以武平亂而濟之以德，誠百王不易之道也。公明哲超世，古之所以得其民者，公既勤之，今之所以失其民者，公既戒之，民未知義，唯

公訓之。」太祖納焉。拜爲沛南郡都尉。時新募民開屯田，民不樂，多逃亡。渙曰：「民安土重遷，不可卒變，易以順行，難以逆動，宜順其意，樂之者乃取，不欲者勿彊。」太祖從之，百姓大悅。遷梁相。渙每勑諸縣：「存鰥寡高年，表孝子貞婦。」常曰：「世治則禮詳，世亂則禮簡。」全在斟酌之間爾。今雖擾攘，難以禮化，在吾所以爲之。」爲政崇教訓，恕思而後行，外溫柔而內能斷。以病去官，百姓思之。召爲諫議大夫，前後得賜，皆散之。家無所儲，時服其清。魏國初建，行御史大夫事。渙言於太祖曰：「今大難已除，文武並用，久長之道。可大收篇籍，明先聖之教，以易民視聽，使海內斐然嚮風。」居官數年，卒。帝聞渙昔拒呂布之事，問渙弟敏：「渙勇怯如何？」敏曰：「渙貌似和柔，然臨大節，處危難，雖貴、育不過也。」渙子侃，清粹閑雅，素有父風。歷位尚書。

張範

張範字公儀，河內人。性恬靜樂道，忽於榮利。弟承字公先，以方正拜議郎。董卓作亂，承欲合衆誅卓。承弟昭曰：「今衆寡不敵，起一朝之謀，戰阡陌之民，士不素撫，兵不練習，難以成功。不若擇所歸附，待時而動。」承然之，乃與範避地揚州。袁術備禮招請，範不往，遣承與相見。術問：「孤以地廣民衆，欲徼福齊桓，擬跡高祖，何如？」承曰：「在德不在彊。夫能用德以同天下之欲，雖由匹夫之資，而興霸王之功，不足爲難。若苟僭擬，于時而動，衆之所棄，誰能與之？」術不悅。範子陵及承子戬爲山東賊所得，範詣賊請二子，賊以陵還，範謝曰：「人情雖愛其子，然吾憐

戰之小，請以陵易之。」賊義其言，悉以還範。太祖自荊州還，範得參丞相軍事，甚見敬重。太祖征伐，常令範及邴原與世子居守。太祖謂文帝舉動，必諮此二人。

邴原，字尚，又字叔通，魏不詳。

涼茂

子鉞涼茂字伯方，昌邑人。論議常據經典，以處是非。太祖辟爲司空掾。時泰山多賊，以茂爲泰山太守，旬月之間，襁負而至者千餘家。轉樂浪太守。公孫度在遼東，留茂，不遣之官，謂茂及諸將曰：「聞曹公遠征，鄴無守備，吾欲以步卒三萬，騎萬匹，直指鄴，誰能禦之？」諸將皆曰：「然。」茂曰：「曹公率義兵爲天下誅殘賊，以海內初定，故未責將軍之罪，而將軍乃欲稱兵西向，則存亡之效，不崇朝而決。」度曰：「涼君言是也。」後爲魏郡太守、甘陵相，所在有績。文帝在東宮，茂復爲太子太傅，甚見敬禮。

國淵

國淵字子尼，樂安人。太祖辟爲司空掾屬。每公朝論議，常直言正色。太祖欲置屯田，使淵典其事。淵相土處民，計民置吏，明功課之法，五年中倉廩豐實，百姓樂業。太祖征關中，以淵統留事。田銀反河間，銀等破，餘黨應伏法。淵以非首惡，請不行刑。破賊文書，舊以一爲十，及淵上首級，如實數。太祖問其故，淵曰：「多斬獲之數者，欲大武功，河間在封域之內，雖克捷有功，淵

竊耻之。遷魏郡太守。時有投書誹謗者，太祖疾之，欲知其主。其書多引《二京賦》，淵勅功曹曰：「《二京賦》，博物之書，世少有其師。」又密諭旨。得能讀者，往受業。因請作箋，比方其書，與投書人同手。收案具得情理。遷太僕。居列卿位，布衣蔬食，祿賜散之故舊宗族，以恭儉自守。

田疇

田疇字子泰，右北平人。好讀書，善擊劍。董卓遷帝于長安，幽州牧劉虞曰：「賊臣作亂，今欲奉使展效臣節，安得不辱命之士乎？」疇年二十二。虞備禮請與相見，遂爲從事，祖而遣之。疇至長安致命，詔拜騎都尉。疇以天子蒙塵，不可以荷榮寵。朝廷高其義，得報，馳還，未至，虞爲公孫瓚所害。疇至，謁祭虞墓，陳發章表，哭泣而去。瓚聞大怒，求獲疇，拘之軍下。或說瓚：「田疇義士，君囚之，恐失衆心。」瓚乃縱遣疇。疇得北歸，率舉宗族他附從者數百人，掃地盟曰：「君仇不報，不可以立於世！」遂入徐無山中，營深險平敞地而居，躬耕以養父母。百姓歸之，數年間至五千餘家。疇乃爲約束相殺傷、犯盜、証訟之法，又制爲婚姻嫁娶之禮，興舉學校講授之業，班行於衆，衆皆便之，道不拾遺。北邊服其威信，烏丸、鮮卑各遣譯使致貢，袁紹數遣使招命，疇皆拒之。紹死，子尚又辟疇，終不行。

太祖北征烏丸，先遣使辟疇。疇趣治嚴，門人謂曰：「昔袁公慕君，禮命五至，君義不屈，今曹公使一來而君若恐弗及者，何也？」疇笑曰：「此非君所識也。」遂隨使者到軍，引見諮議。令曰：

「田子泰非吾所宜吏者。」即舉茂才，拜爲蔥令，不之官，隨軍次無終。濱海湾下，虜亦遮守蹊要，軍不得進。太祖問疇，疇曰：「此道，秋夏有水，淺不通車馬，深不載舟船。舊北平郡治在平岡，道出盧龍，達于柳城，自建武以來，陷壞斷絕，尚有微徑可從。若嘿回軍，從盧龍口越白檀之險，出空虛之地，路近而便，掩其不備，蹋頓之首，可不戰而禽也。」太祖乃引軍還，令疇將衆出盧龍，去柳城二百餘里，單于身自臨陣，太祖與戰，遂大斬獲，追至柳城。軍還入塞，論功行封，疇辭不受。有司劾疇猶介違道，免官加刑。太祖下世子議，世子以疇同於子文辭祿，申胥逃賞，宜勿奪以優其節。荀彧、鍾繇亦謂可聽。疇素與夏侯惇善，太祖語惇曰：「往以情喻之。」惇就疇，如太祖所戒，答曰：「疇，負義逃竄之人，蒙恩全活，爲幸多矣，豈可賣盧龍之塞，以易賞祿哉！」縱國私疇，疇獨不愧於心乎！」太祖知不可屈，乃拜議郎。文帝踐阼，高疇德義，賜從孫闢內侯，以奉其嗣。

王修

王修字叔治，北海人。七歲喪母，母以社日亡，來歲社修感念母，哀甚。鄰里爲之罷社。年二十，游學南陽。初平中，孔融召爲主簿，守高密令。高密孫氏素豪俠，人客數犯法。賊入孫氏，吏不能執。修將吏民圍之，孫氏懼，乃出賊。由是豪彊憚服。舉孝廉。融答修曰：「據清身潔己，歷試諸難，謀而鮮過，惠訓不倦。余嘉乃勳，應乃懿德，用升爾于王庭。」頃之，郡中有反者。修聞融有難，往奔融。賊初發，融謂左右曰：「能冒難來，惟王修耳！」言終而修至。爲袁譚別駕。譚、尚有隙相攻，修曰：「兄弟者，左右手也。譬

人將鬪斷其右手，而曰『我必勝』，可乎？夫棄兄弟而不親，天下其誰親之！」譚不聽，與尚相攻，請救於太祖。又叛太祖，修聞譚死，下馬號哭，遂詣太祖，乞收葬譚屍。太祖嘉其義，聽之，以修爲督軍糧。譚之破，諸城皆服，唯管統以樂安不從命。太祖命修取統首，修以統亡國之忠臣，解其縛，使詣太祖。太祖赦之。袁氏政寬，下多蓄聚。太祖破鄴，籍沒審配等家財萬數。及破南皮，閱修家，穀不滿十斛，有書數百卷。太祖歎曰：「士不妄有名。」乃辟爲司空掾，行司金中郎將。

《魏略》曰：修爲司金，奏記曰：「枳棘之林，無梁柱之質；涓流之水，無洪波之勢。在職七年，忠謙不昭於時，功業不見於事，欣有所受，俯慙不報。」太祖與書曰：「軍師之職，閑於司金，至於建功，重於軍師。恐傍人淺見，以蠡測海，畫蛇添足，張甲李乙，有此空聲冒實，淫龜亂耳。亦庶鐘〔二〕期不失聽也。」

遷魏郡太守。爲治，抑彊扶弱，明信賞罰，百姓稱之。魏國既建，太祖議肉刑，修以爲時未可行。徙爲奉常。其後嚴才反，攻掖門。修聞變，將官屬步至官門。太祖在銅爵臺望見之，曰：「彼來者必王叔治也。」鍾繇謂修：「舊〔三〕，京城有變，九卿各居其府。」修曰：「食其祿，焉避其難？居府雖舊，非赴難之義。」頃之，病卒。初，修識高柔於弱冠，異王基於童幼，終皆遠至，世稱其知人。

邴原

邴原字根矩，北海人。少與管寧俱以操尚稱，州府辟命皆不就。孔融爲北海相，舉原有道。原

至遼東，與同郡劉政俱有勇略雄氣。遼東太守公孫度欲殺政，收捕其家，政得脫。原曰：「君之畏政者，以其有智也。今政已免，尚奚拘政之家？」度出之。原資送政家，得歸故郡。原在遼東，一年往歸原居者數百家，游學之士，教授之聲不絕。後歸太祖，補丞相徵事。崔琰曰：「臣切以邴原、張範皆秉德純懿，志行忠方，所謂龍翰鳳翼，國之重寶。」爲五官將長史，閉門自守，非公事不出。原家貧，早孤，鄰有書舍，原過倚而泣，曰：「孤者易傷，貧者易感。」師亦哀原，遂就^[四]書。在童齒之中有異。及長，金玉其行。遠游學，詣^[五]孫崧，崧辭曰：「君鄉里鄭君，學覽古今，博聞強識，鉤深致遠，誠學者之規模。君乃舍之。所謂以鄭爲東家丘者。」原曰：「先生之言，苦藥良鍼。然人各有志，所規不同，有登山而採玉者，有入海而採珠者，豈可謂登山者不知海之深，入海者不知山之高？」君謂僕以鄭爲東家丘，君以僕爲西家愚夫耶？」崧辭謝焉。原單步負笈，至陳留則師韓子助，潁川則宗陳仲弓，汝南則交范孟博，涿郡則親盧子幹。原嘗行而得遺錢，拾^[六]以繫樹枝，此錢既不見取，而繫錢者愈多。人謂之神樹。原惡其由己而成淫祀，乃辨之，於是里中遂斂其錢以爲社供。後反國土，講述禮樂，吟咏詩書，門徒數百。時鄭玄以博學洽聞，註解典籍，故儒雅之士集焉。原以高遠清白，頤志滄泊，故英偉之士向焉。故青州有邴、鄭之學。太祖辟原東閣祭酒。太子爲五官中郎將，天下向慕，賓客如雲。而原獨守道持常。太祖微使人問之，原曰：「臣聞國危不事冢宰，君老不奉世^[七]子。此典刑^[八]也。」乃轉五官長史。

管寧

張紳

胡昭

管寧字幼安，朱虛人。長八尺，美鬚眉。與華歆、邴原相友，俱游學於異國。天下大亂，聞公孫度令行於海外，遂與原及王烈至遼東。度虛館以候之。寧往見度，語進經典，不及世事。還乃因山爲廬，鑿坯爲室。越海避難者，皆來就居。旬月而成邑。遂講《詩》、《書》，陳俎豆，飾威儀，明禮讓。由是度安其賢，民化其德。鄰有牛暴寧田

者，寧爲牽牛着涼處，過於牛主。牛主大慙，若犯嚴刑。是以左右無鬪訟之聲。黃初中，華歆薦寧獨行君子。文帝即位，召寧遂將家屬浮海還郡。海中遇暴風，船皆沒。唯寧乘船自若。時夜風晦冥，船人盡惑。望見火光，輒趨之，得島，無居人。又無火燼，行人以爲神光之祐。明帝即位，詔曰：「管寧，黃初以來，詔命屢下，每輒辭疾，豈朝廷之政，與生殊趣，將安樂山林，往而不能反乎！」詔青州刺史以禮發遣。寧詣行在，上疏曰：「臣德非園、綺，而蒙安車之榮；功無寶融，而蒙璽封之寵。粢悅駕下，荷棟梁之任，懼有朱博鼓妖之眚。謹拜章陳情，乞蒙哀省。」陶丘一、孟觀、孫邕、王基薦寧曰：「寧含章素質，冰潔淵清，匿景藏光，嘉遯養浩，金聲玉色，久而彌章。歷觀前世玉帛所命，申公、枚乘、周黨、樊英之儔，未有厲俗獨行若寧者。」於是特具安車蒲輪，束帛加璧聘焉。會寧卒，年八十四。

傅子曰：寧所居姻親，知「九」舊、鄰里，有窮困者，家儲雖不盈擔石，必分贍救之。與人子言，教以孝，與人弟言，訓以弟。言及人臣，誨以忠。貌甚恭，言甚順，觀其行，邈然若不可及，即之熙熙然，甚柔而溫，因其事而導之，於善漸之者無不化焉。

張翊字子明。胡昭，字孔明。養志不仕。翊少游太學，學兼内外。袁紹前後辟命，不應。表除樂平令，不就。戴篤巢門陰，翊曰：「戴篤，陽鳥也，巢門陰，此凶祥也。」乃援琴歌詠。旬日而卒。時年一百五歲。胡昭居陸渾山，躬耕樂道，以經籍自娛。閭里敬而愛之。孫狼等叛亂，到陸渾南，乃相約誓，言：「胡居士賢者也，一不得犯其部落。」一州賴昭，咸無休惕。正始中，趙儼等遞薦昭曰：「天真高潔，老而彌篤。玄虛靜素，有夷、皓之節。宜蒙召〔一〇〕命，以勵風俗。」公車特徵，會卒。

年八十九。

評曰：袁渙、邴原、張範俱履清蹈，進退以道，是貢禹、兩龔之匹。涼茂、國淵亦其次也。

張承名行亞範，可謂能弟矣。田疇抗節，王修忠貞，足以矯世。管寧淵雅高尚，確然不拔；

張辨、胡昭閨門守靜，不營當世，故并錄焉。

崔琰

崔琰字季珪，武城人。少樸訥，好擊劍，尚武事。年二十九，乃就鄭玄受學。未朞，黃巾賊起，乃歸以琴書自娛。袁紹辟之。時士卒橫暴，掘發丘隴，琰曰：「今道路暴骨，民未見德，宜勅郡縣掩骼理齒，示憚怛之愛。」紹以爲騎都尉。後紹治兵黎陽，琰諫曰：「天子在許，民望助順，不如守境述職，以寧區宇。」紹不聽，遂敗于官渡。太祖破袁氏，領冀州牧，辟琰爲別駕從事，謂琰曰：「昨按戶籍，可得三十萬衆，故爲大州。」琰曰：「今九州幅裂，未聞王師仁聲先路，存問風俗，而校計甲兵，豈鄙州士女所望於明公哉！」太祖改容謝之。太祖征并州，留琰傅文帝於鄴。世子仍出田獵，琰諫曰：「今邦國殄瘁，公親御戎馬，世子宜以身爲寶。而猥襲虞旅之賤，志雉兔之小娛，誠有識惻心也。」太祖授以東曹掾，教曰：「君有伯夷之節，史魚之直，貪夫慕名而清，壯士尚稱而厲，故授東曹，往踐厥職。」魏國初建，拜尚書。時未立太子，臨淄侯植有才而愛。太祖狐疑，密訪於外。唯

琰露板答曰：「《春秋》之義，立子以長。」植，琰之兄女婿也。太祖責其公亮，遷中尉。琰聲姿高暢，眉目疏朗，鬚長四尺，甚有威重。朝士瞻望，太祖敬憚。魏氏初載，委授銓衡，總齊清議，十有餘年。文武羣才，多所明拔，朝廷歸高，天下稱平。琰嘗薦楊訓清正，守道，太祖辟之。後太祖爲魏王，訓發表褒述盛德。時人笑訓希世浮僞，謂琰爲失所舉。琰從訓取表草視之，與訓書有白「琰此書傲世怨謗」者，太祖怒，賜琰死。始，琰與司馬朗善，晉宣王方壯，琰謂朗曰：「子之弟聰哲明允，剛斷英特，非子所及。」琰從弟林，少無名望，姻族輕之。琰常曰：「大器晚成，終必遠至。」孫禮、盧毓始入軍府，琰曰：「孫疏亮亢烈，剛簡能斷。盧清警明理，百鍊不銷。皆公才也。」後林、禮、毓咸至鼎輔。琰友人公孫方、宋岱早卒，琰撫其遺孤，恩若己子。其鑒識篤義類此。初，太祖性忌，有所不堪者，孔融、許攸、婁圭皆以恃舊不虔見誅。而琰最爲世所痛惜，至今冤之。

毛玠

毛玠字孝先，陳留人。少爲縣吏，以清公稱。太祖辟爲從事，語太祖曰：「今國主遷移，袁紹、劉表，雖士民衆彊，未有植建基本者。夫兵義者勝，守位以財，宜奉天子以令不臣，修耕植，蓄軍資，則霸王之業可成。」太祖納其言。玠嘗爲東曹掾，與崔琰典選舉。所舉皆清正之士，雖時有盛名，而行不由本者，終不得進。務以儉率人，由是天下之士莫不以廉節自厲，雖貴寵之臣，輿服不敢過度。太祖歎曰：「用人如此，使天下人人自治，吾復何爲！」五官將親自二三詣玠，屬所親眷。玠答曰：

「老臣守職，幸得免戾，人非遷次，不敢奉命。」大軍還鄴，議所并省。玠請謁不行，時人憚之。咸欲省東曹。太祖知其情，令曰：「日生於東，月盛於東，何以省東曹？」遂省西曹。太祖平柳城，班所獲器物，特以素屏風素屏几賜玠，曰：「君有古人之風，故賜君古人之服。」玠居顯位，常布衣蔬食，撫育孤兄子甚篤，賞賜以振施貧族。魏國既建，爲尚書僕射，復典選舉。玠雅亮公正，在官清恪。其典選舉，拔貞實，斥華偽，進遜行，抑阿黨。貴者無穢欲之累，賤者絕奸貨之求，吏潔於上，俗移於下。時太子未定，而臨淄侯植有寵，玠諫曰：「袁紹以嫡庶不分，覆宗滅國。」玠起更衣，太祖目指曰：「此古所謂國之司直，我之周昌也。」崔琰既死，玠內不悅。後有白玠譏謗，太祖怒收付獄。鍾繇詰之，對曰：「蕭生縊死，困於石顯。賈子放外，讒在絳、灌。白起賜劍於杜郵，晁錯致誅於東市，伍員絕命於吳都。斯數子者，或妬其前，或害其後。臣職在機近，屬臣以私，無勢不絕，語臣以冤，無細不理。昔王叔、陳生爭正王廷，宣子平理，命舉其契，是非有宜，曲直有所，乞蒙宣子之辨，而求王子之對。若臣以曲聞，即刑之日，方之安駟之贈，賜劍之來，比之重寶之惠。」時桓階、和洽救玠，玠遂免黜，卒于家。

孫盛曰：《易》稱「明折庶獄」，《傳》有「舉直錯枉」。漢高獄蕭何，出復相之。玠之一責，永見擯放。二主度量，豈不殊哉！

徐奕

徐奕字季才，東莞人。太祖辟爲掾屬。從征馬超，超破，時關中新服，未安。留奕爲丞相長史，



鎮撫西京，稱其威信。後爲東曹屬。丁儀等害之，而奕終不爲動。太祖征孫權，徙爲留府長史，謂曰：「君之忠亮，古人不過。然大嚴。昔西門豹佩韋以自緩，夫能以柔弱制剛彊者，望之於君也。」魏國既建，復典選舉。太祖征漢中，魏諷等謀反，太祖歎曰：「諷敢生亂心，以吾爪牙之臣無遏姦防謀者，安得如諸葛豐^{〔四〕}乎！」桓階曰：「徐奕其人也。」太祖以奕爲中尉，令曰：「楚有子玉，文公側席。汲黯在朝，淮南折謀。」在職數月，卒。

何夔

何夔，字叔龍，陳郡人。長八尺三寸，容貌矜嚴。避亂淮南。袁術辟之，不應。太祖辟爲司空

掾屬。時有傳袁術軍亂者，太祖問夔，夔對曰：「術無信順之實，而望天人之助，不可以得志於天下，其亂必矣。」太祖曰：「爲國失賢而亡^{〔二五〕}，君不爲術所用，亂不亦宜乎！」太祖性嚴，掾屬公事，往往加杖。夔常蓄毒藥，誓死無辱。遷長廣太守。縣人管承徒衆三千餘家，爲寇害，議者欲舉兵攻之。夔曰：「承等非生而樂亂，習於亂，不能自還，徐諭以恩德，可不煩兵而定。」乃遣郡丞黃珍往陳成敗，承等請服。牟城賊從錢，衆亦數千，夔率郡兵討定之。東牟人王營，衆三千餘家爲亂，夔遣吏王欽等，授以計略，使離散之。太祖始制新科下州郡，又收租稅綿絹。夔以郡初立，師旅之後，不可卒繩以法，上言曰：「先王辨九服之賦以殊遠近，制三典之刑以平治亂，愚以此郡宜依遠服新邦之典，民間小事，使長吏臨時隨宜，上不背正法，下以順百姓心。比及三年，民安其業，然後齊之以

法。」太祖從其言。海賊郭祖寇暴樂安、濟南界，太祖以夔前在長廣有威信，拜樂安太守。到官數月，諸城悉平。入爲丞相東曹掾。上言曰：「自軍興以來，制度草創，用人各引其類，時忘道德。自今所用，必先核之鄉閭，使長幼順序，無相踰越。顯忠直之賞，明公實之報，又可修貢^{〔一六〕}舉故不以實之令。上以觀朝臣之節，下以塞爭競之言。」太祖稱善。文帝爲太子，以涼茂爲太傅，夔爲少傅。茂卒，以夔代茂。每月朔，太傅入見太子，正法服而禮焉。文帝踐阼，封成陽亭侯。疾病，乞遜位，詔曰：「禮賢親舊，帝王常務也。以親則君有輔弼之勳，以賢則君有醇固之茂。君其即安。」薨，謚靖侯。

邢顥

邢顥，字子昂，河間人。舉孝廉，司徒辟，皆不就。從田疇游。積五年，太祖定冀州。疇曰：「邢顥，民之先覺也。」太祖辟爲冀州從事。時人稱曰：「德行堂堂邢子昂。」除行唐令，勸民農桑，風化大行。遷左馮翊，因病去官。時太祖諸子高遷官屬，爲平原侯植家丞。顥防閑以禮，無所屈撓。庶子劉楨諫植曰：「顥北土之彥，少秉高節，玄靜澹泊，言少理多，真雅士也。楨誠不足同貫斯人。而楨禮遇殊特，顥反疏簡，私懼觀者謂君侯採庶子之春華，忘家丞之秋實。」轉東曹掾。初，太子未定，而植有寵。丁儀等贊翊其美。太祖問顥，顥曰：「以庶代宗，先世之戒。」太祖識其意，遷太子太傅。文帝踐祚，爲尚書僕射。

驗太子太傅。文帝數尋，與尚書對檢。

鮑勛

唐人鮑勛，字叔業，泰山人。太祖辟丞相掾。勛清白有高節，爲太子中庶子。出爲魏郡都尉。太子郭夫人弟爲曲周縣吏，斷盜官布，法應棄市。太子數手書爲之請罪。勛具列上。勛前在東宮，守正不撓，太子不悅。及重此事，恚望滋甚。會郡界休兵有失期者，密勅中尉奏免勛官。久之，拜侍御史。文帝受禪，勛陳今之所急，唯在軍農，寬惠百姓。文帝將出游獵，勛上疏曰：「五帝三王，明本立教，以孝治天下。陛下何在諒闇之中，修馳騁之事！」帝毀表行獵，問侍臣曰：「獵之爲樂，何如八音？」劉曄曰：「獵勝於樂。」勛抗辭曰：「樂上通神明，下和人理。况獵，暴華蓋於原野，傷生育之至理。」因奏曄佞諛不忠。帝怒，出勛爲右中郎將。黃初中，陳羣、司馬宣王並舉勛於官正，即御史中丞也。帝不得已用之，百寮嚴憚，罔不肅然。帝欲征吳，勛面諫曰：「王師屢征而未克者，以吳蜀唇齒相依，憑阻山水，有難拔之勢也。今又勞兵襲遠，中國虛耗，令黠虜玩威。」帝益忿之，左遷治書執法。大軍還洛陽，劉曜密表勛收付廷尉。鍾繇、華歆、陳羣、辛毗、衛臻、高柔並奏求請勛罪，帝不許，遂誅勛。勛內行既修，廉而能施，死之日，家無餘財。
司馬芝字岐

司馬芝字岐，河內人。避亂荊州，於魯陽山遇賊，同行者皆棄老弱走，芝獨守老母。賊以刃

臨芝，芝叩頭曰：「母老，唯在諸君！」賊曰：「此孝子也，殺之不義。」遂免害，以鹿車推載母。居南方十餘年，躬耕守節。太祖平荊州，以芝爲管長。郡主簿劉節，舊族豪俠，賓客千餘家，出爲盜賊，入亂吏治。芝差節客王同爲兵，而節藏同，芝乃馳檄濟南，具陳節罪。太守郝光即以節代同行。遷廣平令。征虜將軍劉勳，貴寵驕豪，又芝故郡將，賓客子弟在界數犯法。勳與芝書，而多託屬，芝不報其書，一皆如法。後勳以不軌誅，交關者皆獲罪，而芝以見稱。遷大理正。有盜官練置都廁上者，吏疑女工，收以付獄。芝曰：「刑罪之失，失在苛暴。今贓物先得而後訊其辭，若不勝掠，或至誣服之情，不可以折獄。且簡而易從，大人之化。不失有罪，庸世之治。今有所疑，以隆易從之義，可乎？」太祖從其議。歷甘陵、沛、陽平太守，所在有績。入爲河南尹，抑彊扶弱，私請不行。會二十七

內官欲以事託芝，不敢發言，因芝妻伯父董昭。昭猶憚芝，不爲通。芝爲教與羣下曰：「君能設教，不能使吏必不犯也。吏能犯教，不能使君必不聞也。設教而犯，君之劣也。犯教而聞，吏之禍也。君劣於上，吏禍於下，政事所以不理也。」於是下吏莫不自勵。

明帝即位，賜爵關內侯。特進曹洪乳母當，與臨汾公主侍者共事無潤神，臣松之案：無潤，山名，在洛陽東北。繫獄。卞太后遣黃門詣府傳令，芝不通，輒敕洛陽獄考竟，上疏曰：「前制書禁絕淫祀以正風俗，今當等所犯妖刑，須行誅罰。」帝手報曰：「省表，明卿至公，欲奉詔書，以權行事也。」芝居官十一年，數議科條所不便者。在公卿間，直道而行。爲大司農。先是，諸典農各部吏民，未作治生，以要利入。芝奏曰：「王者之治，崇本抑末，今商旅所求，雖有加倍之顯利，然於一統之計，已